## 《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转融通证券出借交易代理协议(D版)》修订对照表

备注:本对照表仅为方便投资者对新旧合同版本进行对照参考,合同条款的内容以《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转融通证券出借交易代理协议(D版)》为准。

	新旧版本对照	修订说明
	NO: C	合同版本变更,由 C 版更新为 D 版。
_	第二条 声明与保证	
	2.1.8 若甲方为科创板、创业板上市公司的战略投资者及其关联人的,在承诺的持有期限内,甲方承诺不	增加了创业板战略投资者或其关联
	通过与关联方进行约定申报、与其或其他主体合谋等方式,锁定配售股票证券收益、实施利益输送或者谋取其	人关于不变相提前减持的相关承诺。
•	他不当利益。	
	第四条 业务规则及操作	
	4.10 交易目 15:00 出借停牌期间证券停牌的,证券交易所不提供出借申报的及撮合服务,按证券交易所、	针对停牌期间的出借申报及撮合,修
	证券金融公司不进行证券归还的相关操作规则执行。	订相关表述。
1		
	4.11_出借合约的展期及提前了结	针对出借合约的展期及提前了结,按
	4.11.1 以非约定申报后成交并经证券金融公司同意展期的转融通合约, 乙方负责联系甲方协商成交的出借	非约定申报、约定申报的不同类型,
	一一一 合约不得展期事项,若甲方同意展期的,甲方应申报同意展期指令及提前了结。	修订了相关表述。
	4. 4211. 2 以约定申报成交的非科创主板、中小企业板股票证券出借合约,甲方与借入人协商一致,可申	
'	请展期,经证券金融公司同意后可以展期。	

甲方和借入人应在原合约归还日之前 3 个交易日前提交展期指令。展期期限与原期限相同,累计期限最长不得超过 6 个月。182 天期的出借合约不得展期。

4. <u>13. 111. 3</u> 以约定申报成交的科创板<del>股票、创业板证券</del>出借合约,甲方与借入人协商一致,可申请展期、提前了结,经证券金融公司同意后可以展期或提前了结。

(一) 甲方和借入人应在原合约到期日前的同一交易日提交展期指令;在商定的归还日前的同一交易日提交提前了结指令。提交展期或提前了结指令的时间为每个交易日 9:30 至 11:30、13:00 至 15:00。展期或提前了结指令当日有效,在 15:00 前可撤销。<del>交易日 15:00 出借证券</del>停牌<u>期间证券出借合约</u>的,证券金融公司不提供展期及提前了结<del>撮合服务</del>按证券交易所、证券金融部公司的相关规则执行。

4.13.2 <u>科创板(二)</u>出借合约展期的,展期数量、期限、费率由甲方和借入人协商确定,但应符合<del>上海</del>证券交易所及证券金融公司的规定。

<u>(三)</u>甲方和借入人协商提前了结的,应一次性全部提前了结该笔出借合约。提前了结时,双方可以协商调整原费率。

## 第十条 附则

10.4 本协议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<u>或合同专用章</u>起生效。本协议有效期一年。 在协议期到期前一个月甲乙双方未书面通知对方到期终止协议的,协议有效期自动顺延一年,以此类推。

针对生效条款进行了修订。